

## 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征文 第十季

### 读懂高考

王玉美



### 将青春定格

裴金超



教室后墙的倒计时牌像沙漏，将时光细细研磨。最后一页草稿纸被笔尖穿透的瞬间，我才惊觉，读懂高考从来不是在解出最后一道数学题的刹那，而是在无数个与自己较劲的晨昏里，在试卷堆叠的山峦间，在理想与现实碰撞的火花中，逐渐看清它的模样。

高三的日子浸着油墨香与咖啡苦。凌晨四点的台灯下，英语单词在视网膜上投下重影，仿佛游动的黑色蝌蚪；晨读时的书声撞碎校园的寂静，惊起枝头的麻雀，扑棱棱掠过泛着白霜的玻璃窗。课间操时间，总有几个身影抱着错题本躲在角落，阳光斜斜切过他们微驼的背，在地面投下倔强的剪影。那些被红笔批改得面目全非的试卷，那些反复背诵到滚瓜烂熟的知识点，像细密的针脚，将焦虑与期待缝进青春的衣角。

模拟考的浪潮一波又一波袭来。记得那次理综成绩断崖式下跌，鲜红的分数刺得眼眶发烫。我攥着试卷冲进操场，深秋的风卷着枯黄的银杏叶打旋，仿佛在嘲笑我的狼狈。蹲在跑道边，眼泪砸在试卷上晕开墨迹，那些未完成的实验题、算错的化学方程式，像横亘在眼前的荆棘。但风掠过耳畔时，我听见内心有个声音在说：“怕什么真理无穷，进一寸有进一寸的欢喜。”后来的日子，我把错题本翻得卷边，在每个午休钻进实验室重复操作，在晚自习后缠着老师追问解题思路。当雪落满窗台时，我终于在试卷上看到了进步的痕迹。那一刻我懂得，高考教会我的，是在跌倒处种出花朵的勇气。

随着考期逼近，压力如同梅雨季节的潮气，无声无息浸透生活的每个角

翻开那本陈旧的相册，一张泛黄的毕业照映入眼帘。这一帧平面的影像，宛如时光长河中一颗凝结的琥珀，封存了太多的青春岁月。方寸之间，包含着太多无法用言语表达的情感，不仅是我们青春的坐标、共同的记忆，更是对已逝去年华的见证。当我再次端详时，青春的记忆如潮水般涌现，仿佛我又回到了那个夏天——那个专属于我们的，永远明媚的夏天。

记得拍照的那天，蓝天如洗，我们身着整洁划一的校服，胸前佩戴着陪伴自己数载的校徽，齐聚在教学楼前。我们或端坐或站立，肩并肩紧挨着，笑容亦如晴空般明朗，心中满是对未来的憧憬与向往。我身旁环绕的，是那些与我共度青春年华的同窗挚友，他们身形各异，或高挑挺拔，或娇小玲珑，或健硕敦实。照片中的每一张面孔都如此亲切熟悉，恍若昨日才刚刚相聚一堂，却又似乎跨越了千山万水，历经沧桑巨变，令人恍如隔世。

在这张毕业照上，最引人注目的莫过于端坐于前排的老师们。他们或严肃、或和蔼，但无一不流露出对我们的深切期望与厚爱。是他们，以无私的奉献和辛勤的耕耘，为我们铺设了一条通往梦想与未来的光明大道。每当我目光触及他们的身影，我的心中总会涌动起一股温暖而坚定的力量。

毕业照中，还有一个少年，眼神不由自主地望向那个暗恋已久的女孩。女孩正微笑着，眼睛亮晶晶的，站在一群女生中间。少年脸上带着一丝羞涩和紧张。他不敢直视女孩，只能偷偷地瞟上一眼，然后迅速地看向镜头，那个少年，正是曾经的我。那时的我，对爱情充满了懵懂和向往，却又因羞涩和胆怯而不敢表达，只能将那份情感深藏心底。那一刻，我多想时间就此停止，让我永远留在她身旁。

落。深夜背书时，窗外的霓虹渐次熄灭，只剩下路灯在雨幕中晕染出模糊的光圈；模考失利后，蜷缩在教室后排，听着此起彼伏的翻书声，感觉自己像被遗落在战场的孤兵。但总有人递来温热的奶茶，在草稿纸边缘写下“加油”的小字；班主任会在晚自习时默默关掉刺眼的白炽灯，打开暖黄的台灯，让疲惫的神经在柔光中舒展。这些细碎的温暖，如同暗夜中的萤火，照亮了那些自我怀疑的时刻。我渐渐明白，高考不是孤军奋战的战场，而是一群人向着光亮奔跑的旅程。

真正踏入考场的那天，阳光透过窗帘的缝隙，在答题卡上投下整齐的光斑。握着笔的手不再颤抖，那些烂熟于心的公式、反复打磨的作文素材，如同训练有素的士兵，听从大脑的调遣。当最后一科考试结束的铃声响起，合上笔盖的瞬间，恍惚听见剑入剑鞘的清脆声响。走出考场，盛夏的风裹挟着蝉鸣扑面而来，突然想起三年前初入校园的自己，那个在军训烈日下站得摇摇晃晃的少年，此刻竟已跨越了如此漫长的征途。

如今回望，高考早已超越了一场考试的意义。它是青春的成人礼，用压力淬炼意志，用挫折打磨韧性；它是人生的分水岭，让我们学会在理想与现实间寻找平衡，在坚持与妥协中认清自己。那些挑灯夜战的疲惫、咬牙坚持的倔强、柳暗花明的欣喜，都化作生命的底色，教会我们如何在未来的人生考卷上，写下无愧于心的答案。读懂高考，就是读懂成长的阵痛与蜕变，读懂奋斗的意义，读懂那些与梦想并肩的日子，早已成为生命中最璀璨的勋章。

摄影师在镜头后调整着角度，捕捉着我们最灿烂的笑容。随着快门一声“咔嚓”，那份青涩的感情，如同未熟的果实，凝结在那一刻，成为永不凋谢的花。如今，当我再次看到这张照片时，心中会涌起一股莫名的感慨：青春是多么短暂，像落花流水，一去不返。而今，那个曾经的少年早已步入中年，但眼中的羞涩与紧张，依旧如初，而那个女孩，早已嫁为人妇。我们的青春如同远去的背影，渐行渐远，而那段青涩的暗恋时光，虽然短暂、美好，但却成为我心中最珍贵的记忆。

在那个没有智能手机和社交媒体的年代，毕业照成为我们唯一能够捕捉青春的方式。它不仅打上了时代的烙印，更折射出时代的变迁。那些曾经熟悉的建筑、那些曾经流行的服饰、那些曾经流行的歌曲……都随着这张毕业照一起成为了历史的一部分。从黑白到彩色，从胶片到数码，毕业照的形式在变，但其承载的意义从未改变。毕业照像是一座桥梁，连接着过去与现在，连通着青涩与成熟。每当我轻抚这张“薄薄的纸”时，它会在手中轻轻颤抖，仿佛承载着时间的重量。

有人说：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，我们在匆忙中翻过一页又一页。毕业照，便是这本书中最动人的篇章之一，它让我们有机会暂停脚步，回望过去，感受岁月的沉淀，品味青春的甘甜与苦涩。随着岁月的流逝，毕业照或许会褪色，会泛黄，但它所承载的记忆与情感却永不变色。

当我们老去，我们会庆幸有这样一张照片，让我们在遗忘的边缘捡回那些散落的珍珠，重新串联起那些美好而遥远的青春故事。到那时，我会轻轻地说一声：“青春，你好！青春，再见！”

毕业照，是青春的定格，值得我们一生珍藏！



### 小欢喜

刘云燕

生活中，忙有所值，闲有所趣。要有一些小欢喜。

小欢喜，是安静的小坐，静静地喝一杯茶。原来爱喝绿茶，喜欢它鲜嫩无比的滋味，翠亮无比的色泽，明前茶尤甚；后来，慢慢地爱上了普洱，喜欢它宽厚、醇香、温和的味道，酒红色的汤色。尤其冬日，喝上一杯，暖暖的，仿佛老友般最贴心的呵护。喜欢安静地小坐，天马行空地冥想，惬意而悠然。格外喜欢散文家林青玄的话：“回到最单纯的初心，在最空的地方安坐，让世界的吵闹去喧嚣它们自己吧！”

小欢喜是宁静地读书。英国小说家毛姆曾写过《毛姆读书随笔》， he说道：“读书应该是一种享受……他既不能带你获得学位，也不能帮你谋生；既不会教你怎样驾驶，也不会教你怎样修机器，却可以使你生活得更充实。”我喜欢读汪曾祺的散文，平淡的生活小事，居然可以如此有滋有味，妙趣横生，让人忘记所有的孤独与辛苦。林语堂曾说，“爱读书的人，灵魂都会优雅起来”，这是读书的魅力吧。

写作的时光，亦是小欢喜。我喜欢一个人拧亮桔红色的台灯，在电脑上写下所思所感。此时，我的身体是安静的，可是灵魂却可以自由飞翔。记得汪曾祺在《彩云聚散》中写道：“人间有许多事，想一想觉得很有意思。有时一个人坐着，想一想，觉得很有意思，会噗嗤笑出声来。把这样的事记下来或者说出来，便挺幽默。”生命的长河里，总有那些小浪花，值得我们用心记录。从儿子出生到他十八岁，我写下了几十万字的成长记录。儿子十八岁时，我把这个厚厚的上百页的纪念册送给他作为生日礼物，儿子惊喜不已。而当我每每翻起，都会回忆起那些或苦涩、或甜蜜的瞬间，与其说是写给儿子的，不如说是写给自己的回忆。

旅行，是我的小欢喜。我渴望用行走的方式去拥抱这个世界。当我从内地一个人远行西部，行走在苍茫的旷野时，当我孤独地面对着莽莽雪山、清澈的湖泊时，当我们面对着一朵在寒风中依然傲然开放的格桑花时，我的内心总是丰盈而细腻，我似乎感知到了生命的力量。生命就是一场一期一会的旅行，我会用自己的方式去感知——人间美好，这个世界值得我用心地去爱。

木心先生说：“真正的成熟是你在经历过太多事情后，依然能够将内心与这个世界进行剥离。享受人生而不沉湎、历经苍凉而不消极。”那么，活在当下，珍惜那些小欢喜，就已幸福……